

重修上高縣志



精進無間
中流砥柱

歸德府志
卷之四



續脩上高縣志序



周禮春官小史掌邦國之志
唐顏師古曰志記也積記其
事也然久而積者繁之則易
失不可無以脩之脩之之旨
在博採在類編在略輕衡

上高縣志

卷首

序

重在分目舉綱而又當精其
實心採之公道人雖代古其
則代新此古先哲王以志傳
賢之遺意也上高縣志始編
輯繼脩增遺者人文阜乎稱
盛而山川風土亦班其可

攷嗣咸豐年間忽遭西寇之
擾流毒幾徧大江出入筠州
上下游士民移家避之而志
板以燬

今上御極之九年春王正月余奉
憲札飭脩縣志承篆幾一稔

上高縣志

卷首序

二

地方形勢梗概較詳第回
憶下車來視案之勞徵賦
之慎與夫信僉郵次之煩酬
酢幕庭之瑣刻未能暇且孤
陋狹隘之見聞正未敢遽以
一長効爰進邑諸名士而商

訂之延為總纂分纂及採訪
各執事之任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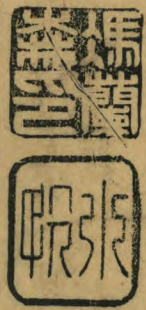
聖殿後楹之慎思堂為脩志總
局承前人修緒啓後學問津
凡六閱月卷軸已數萬言可
謂得所統宗為省局取資之

證矣夫書本於折衷而參以
確論蓋論則有據之可經搜
校而足傳不朽之功得闡揚而
允烈抑余更有幸焉者考
舊志作於嘉慶庚午之歲閱
甲方周而重脩適屆意也庚

之言更事之变也殆数地於
變更而午應繼明又居陽
位凡幽光潛德率乘其時以
出為一邑蛟騰鳳起之徵歟
余不敏無車及民而區區
計功效能之心所願与邦人

士交勉於靡已者續志待成
行將卸篆玄忽々倚裝為
序以歸之邑人邑人其不我
棄乎若夫遺聞逸蹟或憾
闕如則清俟繼此之能自得
師者余更樂觀其成也夫

同治九年歲在庚午秋八月
知縣事歸安馮蘭森撰



上高縣志

卷首序

五

以繫之者使往事一無所紀而欲來者之有觀而感也又可
得哉吁此志之所以不容終廢而余與鄭君其責有不能辭
者因不敢諱其有所未當爲之註述以俟夫後之采集焉嘉
靖甲寅八月知上高縣事黃岡陳廷舉誤

舊序

志何自而昉乎今之志卽古之史也今之縣卽古之國也古
者列國皆設有史官紀言紀事以爲後世法戒迨國之統一
縣之名分而列國之史遂廢後變史而爲志正以繼史之窮
也其所以備採訪示勸懲者顧不重歟今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二

聖天子海內同風秀良蔚起東西朔南莫不尊親於是

詔天下郡縣纂修郡載邑紀彙爲一統全書以昭其盛予承乏
敖土責有攸歸乃廣集紳士而謀之竝索其舊志而紳士皆
有難色曰敖昔兵燹頻仍飢饉薦臻顛連困苦莫形其狀流
民圖尙望繪於鄭俠誰暇吮毫濡墨治邑乘以備參稽哉敖
嘉靖以後未有成書職此故耳近荷

皇恩浩蕩汰前明浮賦以蘇其困後蒙郡守劉痛敖極疲題逃
題荒代補代賠而敖之元氣於是而稍振敖之故典於是而
可問矣康熙壬子郡守復慨然以修輯郡志爲念徵志於敖

敖無以應不過因陋就簡紀其嘖嘖於人耳目間者某人某事約畧續見於群書若縣志則無有存者卽或有魯壁之遺簡斷篇殘終不可攷敖志豈易成哉予聞之而太息焉上高數百年無志今奉

朝廷大典不能補其萬一畧而弗詳雖守土者之愧亦爾紳士之耻也况上高文雖缺而獻或存搜之舊志據以新聞亦庶可以無憾矣盍斷行之因開局於城北之多寶寺於紳士中擇草創者若而人討論者若而人修飾潤色者若而人分其例綱舉而目張矣刪其繁詞約而旨該矣存其真去其訛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三

傳信而不傳疑矣而其間不可不詳者田賦爲最焉清其源存其實所以待考也不可不慎者忠孝節烈爲最焉錄其大表其微所以示勸也不可或遺者秩官選舉爲最焉或功存德著而爲之備其記或世遠事湮而爲之載其名所以重爵而序賢也至於建置以及津梁寺觀無一而不登者所以知廢興示損益也未幾而志成諸紳士咸歸功於予而以序爲請予曰昔無志而今有志異日

朝廷觀風問俗撫採不患其無徵司土者之斟酌時宜折衷不患其無據則壤之高下民數之登耗風俗之淳澆人物之

臧否開卷瞭如指掌猗歟休哉伊誰之功歟雖然非偶也上
值文教聿興車書統一之

朝廷有其時矣下值優賢禮士政簡刑清之郡守有其人矣
時與人合而志成焉予何力之有哉予何力之有哉康熙癸
丑歲季秋之吉知上高縣事清源劉啟泰謨

舊序

上高縣志自康熙十二年修輯成書而後至今蓋百三十有
八載矣

國家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四

重熙累洽教化攸隆薄海內外風俗淳美文學振興上高據
筠上游其山川秀美其人民重農務本其士君子力學敦行
其間忠臣孝子節義之流政事文章之選蓋亦以時輩出豈
獨前之人哉然而前志之闕至今始克增而續之以承往喆
俟後賢此其中蓋有時會焉不可強也丙自嘉慶十一年承
乏是邑垂五載於茲仰荷

聖天子膏澤覃敷人民和樂諸上憲寬厚優容若春風之煦嫗
萬物若江海之收納細流優游旃幪日爲其所不逮爲且得
旁及文辭惟士與民亦樂逢其適相與鼓舞奮興贊襄厥美

乃遂請諸上臺而始事焉而不謂其果至於成也且由丙而上溯之百三十餘年中其爲邑長材智什百於丙者不知其幾其徵求文獻用心與力之勞者又不知其幾又稽之邑人往者乾隆五十四年王君道隆知縣事亦嘗召集紳士草創增續究復中止嗣是因仍草本欲觀厥成者亦復比比乃或上作焉而下不應或衆舉焉而人不和夫豈其材智有不逮用心與力有未實歟毋亦其時會然耳志一十有六卷爲門十有一曰輿地曰民賦曰祀典曰學校曰戎政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古蹟曰雜記自康熙十二年以前則原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五

本舊書離析其門類所不合增訂其節目所未詳自康熙十三年以後則取乾隆五十四年草本釐訂而增輯之以付剞劂皆同岑諸君子與邑人士採訪考核編纂以成旣成邑人士以其書來稱美於丙丙自度謏陋安足及此而卒用成此使百三十八年忠臣孝子節義之流政事文章之選皆得繼美前賢以垂諸奕禩而補前人所未逮則丙仰沐

聖天子之德化諸上憲之教育甄陶與吾士民鼓舞贊襄之助

爲不偶矣夫又寧非其時會然耶爲之序嘉慶十有六年歲在辛未春二月知縣事廣德劉丙撰

舊序

修史莫難於志而郡邑志書體近於史其難尤甚蓋志載天文地理禮樂兵刑田賦水利非諳練國典朝章博聞而強記者莫辦而郡邑志書兼載人物又史家列傳之遺體尙謹嚴義歸忠厚或遺或濫兩者皆譏非才學識兼擅其長而又矢之以誠心持之以公道固難以網羅無遺而折衷盡善也上高踞筠上游土地狹隘而蒙末之崔魏錦江之浩蕩

列朝

神聖之休養涵濡傑士才人比肩接踵亦實爲聲明文物之區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六

前令劉君克齋於嘉慶十五年纂輯志書若干卷一方之文獻亦畧備矣今春余承乏茲土入國問俗首覓圖經披覽之餘竊幸爲治有藉適上憲札諭飭取各府州縣志書以修通志卽欲將此現刊之書呈送入局然其書之體例與所頒採訪程式截然不同兼以十數年來人物事蹟續有加增不得不另行編輯因卽訂請邑之鄉先生而婉商之延入內署以復圃三元殿爲修志總局發凡起例一以採訪程式爲宗復爲之博考前聞廣徵近狀語必求其有據事悉去其無稽而予亦往復再四細與參酌越兩月而書遂成雖不敢謂網羅

無遺而折衷亦頗盡善蓋由矢之以誠心無一毫才力之不盡持之以公道無一念意見之或參用能成一邑可信之書爲省局足徵之籍在後之考文徵獻者既不至踵謬沿訛而官斯土者藉以探幅員之廣袤山水之脈絡風化之得失人物之盛衰亦不下堂階而瞭如指掌焉可不謂之厚幸矣哉至於採訪故實厥任綦勞校正牴牾爲事不易則另設局於城西之近聖書院邀闔邑紳士分任之而繪畫輿圖亦另有專責蓋各奏爾能故克臻盡善也瞻寫旣畢因敘其緣起如此道光三年歲次癸未季冬知縣事古閩林元英譔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序

七

鑒定

瑞州府知府黃廷金

湖北黃州府人
咸豐丙辰進士

纂修

上高縣知縣馮蘭森

浙江歸安人

協修

上高儒學教諭劉嶽

安福人
廩貢

上高儒學訓導潘芳藻

南昌人
副貢

督刊

上高縣丞巢光許

江蘇武進人

上高縣志

卷首

修輯姓氏

上高典史范大章

浙江錢塘人

上高汎藍翎外委劉光顯

臨川人

合邑編輯紳士

舉人陳卿雲

易漢章

羅作霖

副貢鄭景虔

優貢鄭元弼

附貢胡英斌

廩生黃孚勝

羅星照

冷 綵

增生仇昌言

傅胥恩

候選訓導左江春

捐助刊費姓氏

知縣事馮蘭森捐銀壹百兩正

甯泰橋頭冷公泰堂捐銀貳百肆拾兩正

河東城上王壽昌捐銀壹百陸拾兩正

河北江南陳協和堂捐銀壹百兩正

上京陂東溪李馨祖捐銀陸拾兩正

上京陂東溪李從龍捐銀伍拾兩正

上京陂東溪李育英堂捐銀伍拾兩正

上京陂東溪李棣鄂堂捐銀伍拾兩正

上高縣志

卷首

修輯姓氏

二

河南趙濟美捐銀伍拾兩正

河南李敬慎堂捐銀伍拾兩正

廣安下藍胡學先捐銀伍拾兩正

德義下上攬黃文紱捐銀伍拾兩正

益樂球湖仇嘉祥捐銀伍拾兩正

唐良樓下潘大和捐銀伍拾兩正

明嘉靖甲寅志修纂姓氏

知縣陳廷舉 教諭鄭廷俊 訓導葉禎 邑紳士 名闕

國朝康熙癸丑志修纂姓氏

知縣劉啟泰 訓導曾思位 邑舉人李凌漢 况文英

劉應騰 邑貢生黃栢 曹焜 邑弟子員沈日升

黃佐 潘杰 鄭燃 况文偉 王符生 鄭之璧

况鼎藻 王鼎堅 趙應對 游家禧

嘉慶庚午志修纂姓氏

知縣劉丙 教諭汪昶 訓導彭城 邑進士晏善澄

上高縣志 卷首 舊修姓氏

邑舉人黃祖錫 黃紱 晏棠 黃毓光 羅安邦

副貢生黃耀英 貢生鄭明新 曹瑞棠 胡冲齡

况文運 黃寶麟 邑廩生李發 任惟賢

邑舉人曹元吉 邑貢生李含英 熊起渭 熊炯

黃盛繼 邑廩生潘有道 黃凌漢 王世珍 黃宮麟

邑庠生李友桃 晏道亨 胡光國 傅麒 嚴學詩

黃中燮

道光癸未志修纂姓氏

知縣林元英 教諭傅祖錫 訓導趙汝舟 邑紳 名闕

凡例

一縣志自前明嘉靖甲寅陳志後閱百二十年 國朝康熙
十二年癸丑始復修輯是爲舊劉志又百三十八年至嘉
慶十五年庚午續修爲新劉志道光三年癸未林志距新
劉志僅十四年此次續修距林志四十八年人多同時事
皆目擊增輯較易惟念志中遺誤頗多因採求舊乘而陳
志徧訪無存幸舊劉志一編尙在讀其凡例稱於陳志一
一從之則欲考證舊事舍此無由爰本爲根據參以明之
府志一統志及省之通志詳爲校勘補亡訂誤有搜羅而

上高縣志

卷首

凡例

一

非等鑿空有辨正而絕不刪除雖併析先後時有不同而
旣經迭修子目甚備條分件繫隨事增加其凡例已詳前
志者茲不復贅人物藝文姑以管窺所及著其說於後
一 人物雖名曰志實本史之列傳舊志析分子目於兼擅衆
長者幾疑舉此遺彼但析之便於觀覽故審所尤重分類
編載

一 立德立功立言稱三不朽第德在修身言託空文功則澤
足及人王文成學宗象山文敵歸唐自擒宸濠平八寨以
事功著明史因別立傳不附儒林文苑邑乘人物非史體

例必求有據凡事功苟有可紀雖其人無媿儒林文苑概列宦績

一兩漢儒林皆經師也宋儒闡明性理薄漢儒爲訓詁之學要而言之漢儒於經義確有發明宋儒於身心實有體驗本無容軒輊區區一邑儒林未必悉如史之傳人惟言訓詁而非同穿鑿言性理而非託空談雅爲士林所推重方與於斯

一文學爲四科之一史家以儒林文苑分傳學與文遂判爲二凡士已遇而未竟其用別無宦績可紀獨以文名噪一

上高縣志

卷首

凡例

二

時及不遇而窮愁著書詩古文辭贈炙人口俱列文苑一事君以忠非專指伏節死義而言然死者人之所難所謂疾風知勁草也林志死節之義與輕財之義併爲一傳似覺混淆茲本省志舊例名曰忠節以奉題卹者編入其仗義疏財別入義行傳

一孝友事爲分所宜盡名非人所敢居故凡家庭庸行處順境者未足奇也聖門諸賢獨以孝哉稱閔子外此伯奇申生王祥爲世所共稱非以其處逆境耶茲慎重其事果有奇節至行曾奉題旌始爲立傳至刲股愈疾已失不敢

毀傷之義諒其愚孝姑循舊例僅存其名

一處士源於范史逸民傳考康熙劉志曰隱逸以紀肥遯曰遺良則才堪用世特以蹭蹬名場遂致山林伏處道光林志苦其門類繁多併隱逸遺良爲一概目以處士似其實難副然自科目日重處士無愧色者幾人姑仍林志之舊一義行於范史曰獨行各志或曰敦行或曰善士其實一也不名一操凡善行可紀者俱列焉

一日者太倉詳於史記術之見重其來久矣後漢書方術傳王喬左慈悉著於編始多方外之言前志仙釋別爲一目

上高縣志

卷首

凡例

三

本傳專載醫卜之流仍曰方技字義淆複因易名技術

一寓賢必書以志景仰行無可紀雖生長斯土湮沒不傳而一二名賢偶有所寄爭誌之以爲美談其勉人砥行立名實有裨於風教

一漢書藝文志止詳書目其文悉散見紀傳諸志中史通載言篇稱古者言爲尙書事爲春秋左右二史分司其職遷固列君臣於紀傳統遺逸於表志雖篇名甚廣而言獨無宜於表志之外更立一書此卽後人作志詩文另編之所本也今欲悉從漢書體例詩文散附山川古蹟人物名宦

康熙劉志凡例

一上高唐宋不聞有誌經靖康南渡後卽有不及留元時郡有楊誌上高豈獨無而陳誌序以爲上高缺典豈當日忽於搜討抑任作不任述之意乎及閱山川形勝戶口田賦名宦人物諸紀必分列某某唐宋某某元令非有籍可稽雖博綜如太史公典贍如班孟堅范蔚宗不能憑臆而作茲幸陳誌一編具在其實宋元賴以並傳然距陳誌嘉靖甲寅百二十年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不加考訂將皆失實今體制一遵往乘筆削概出新裁庶分門別類開卷瞭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然

一郡有鄜誌有陶誌高安附郭紀獨詳鹽次之教最畧一乏於費一艱於人也高新地大殷饒豫有新乘上高彈丸黑子疲於征徭不暇及此徒有其意耳幸際車書一統奉

旨纂修一統志彙取舊乘縣無以應爰議重修按鄜誌修於正德年間陶誌重修於崇禎初年教志則嘉靖以後絕響矣今志內所載本之陶志者半收之採訪者半於陳志一從舊間有訂正非確徵傳信不敢妄爲刪削

一舊志名宦後繼以鄉賢夫鄉賢入祀必經題請概曰鄉賢

於義不合不如以人物統之而於登仕籍者仍郡志列名
臣才臣其有道德文章者亦別爲立傳以備入祀鄉賢之
採擇云爾

一理學宋元以來惟羅善同一人而續以李南川蓋西江理
學不絕如縷得南川以丕振先緒庶豫章之何椒邱臨川
之羅整庵遺風不墜矣

一遺良隱逸名實俱異隱則甘心肥遯不求聞達如莊周韓
康伯陳希夷邵康節魏野之類遺良則限於遭際不獲展
布於當時概以隱逸目之未當今分而二之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二

一志之有圖志以記事圖以象形上高舊有圖其疆域城池
山川封界廨署區宇一一如指諸掌今仍舊備刻或有缺
畧處少加增益

一志有拾遺一類所記大都怪誕不經之事愚民惑於記載
相率入於異端未必不由於此雖有傳者擯而不錄

嘉慶劉志凡例

一志猶史也志列星野封域山川形勝猶史有天文地理河
渠溝洫食貨志列人物名宦猶史有世家列傳特國史耑
志其大邑乘兼綜瑣細詳畧各有不同要其發凡起例則

悉務謹嚴上高自明嘉靖志闕 國朝康熙十二年知縣
劉啟泰搜採成書迄今百三十餘年中間邑人士雖嘗從
事於此然作者在堂訾者在戶寫本亦未完竣今權衡去
取一稟至公綱領條目胥依史氏庶體裁不紊而直道斯
存

一水爲田母有水利斯有良田上高地處高亢相需尤甚除
舊志所錄其後新開陂渠塘堰間亦採訪增輯惟一人一
家私產例不得載

一祀典崇德報功壇廟有制非奉例祠祭及有功德於邑人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三

者不錄

一學宮崇祀聖賢卽以樂育人才其中所有祠宇學基田租
及城鄉書院義學皆以類附

一戎政國之大事凡兵防汛地保甲郵鋪例應類編

一秩官例以歷任前後爲敘註明籍貫出身及任事年月有
名宦傳者注見傳二字

一選舉分別科目照依朝代年分以次登載凡應例入官者
附

一人物舊志析類稍繁今以忠孝宦績儒林義行分類按時

先後具列凡舊志所錄概不刪削其新增入者悉採實據至閨門節孝非奉題旌及通志舊志所載者不錄

一藝文原取足徵凡有關土地人民政事可以鼓舞風教標識勝蹟者皆依原文備錄惟舊本字跡脫落體制不合處畧加訂正所以存其真也

一古人遺蹟例應表彰卽或久廢亦必仍存其名

一是志之修凡以補百三十八年之闕其間事蹟人文已多湮沒凡採訪舉報稍難徵信概闕之以昭慎重

道光林志凡例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四

一志書體例部各不同有直分爲十數門或二三十門者有分爲數門而以大目統小目者其間分合前後各據所見今一以憲頒修志採訪章程格式爲準首星野次沿革次形勢以城郭附次山川以水利附次學校次公署次書院次田賦次風俗以土產附次兵衛以武事關津驛鹽附次古蹟次封爵次秩官次選舉次名宦次人物以寓賢附次列女次仙釋次方技次祥異次祠廟以塋墓附次寺觀次藝文次以雜記終焉各核實分載以備續修通志易於

採輯

一志書之首例紀星野一門此是彼非迄無一定其實二十八宿布列周天包括大地九萬里以一邑之小必求其某度某分之直無異以髮屬心而遂求一髮之火種於心以鬚屬腎而遂求一鬚之水源於腎也郭堯京石城縣志論之究矣况欲求其專直而實不可得乎今姑仍新劉志之文而詳錄

國朝熱河志書之言以爲修志者之圭臬

一志書之成輿地爲重疆域最宜分明而山川次之舊志於界址區團敘次欠晰今於四至八界俱確實探明某鄉某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五

團按其方位里數依次順敘庶一覽了然不出門而大勢可得至於蒙末二山分左右之面峙蜀江一水界南北之中流舊志所載尤爲紊漏今派各鄉董事者親履其地山自幹而枝水自源而流俱詳爲察勘明白可繪其敘次之法末山之峯巒支腳卽附末山蒙山之峯巒支腳卽附蒙山其距蒙末遠者亦各按方位里數分別記載水則以蜀江爲經流諸小水入蜀江者爲緯仿水經註暨齊次風先生水道提綱例自蜀江入境敘起至出境止中間所納之水俱一一按其道里方向詳悉註明書所謂若綱在綱有

條而不紊者庶幾近之

一賦稅舊志敘列頗詳惟減淨一案高安與新昌爭訟以高安出其鄉紳所修府志記元額增減有弊遂至減汰不均也上高受虧處與新昌畧同見黃公鼎彛所著三事始末中舊志未經採載今特補入

一志載人物與史不同史善惡並書懸爲法戒志則必有功績可傳德行可風文學可師節義可尙者始行登載舊志儒林義行二門收載頗濫而遺漏亦多且有儒林而無文苑儒林二字亦非僅解伊唔者所敢當也今照採訪程式

上高縣志

卷首

舊志凡例

六

補文苑一條而以儒林所載諸人分析入之其他忠義孝友處士寓賢亦皆廣摭確核分別記載

一雜記向來未列凡軼事遺文之無類可附者往往湮沒不傳殊爲闕典今採取通志雜記舊志諸志傳及散見他書與夫故老傳聞共得若干則附於編末以備博覽

上高縣圖

重修上高縣志

卷首

圖

一

四境圖



東至高安界

東至高安界

東南至高安界

南至新喻界

北至高安界

北至新昌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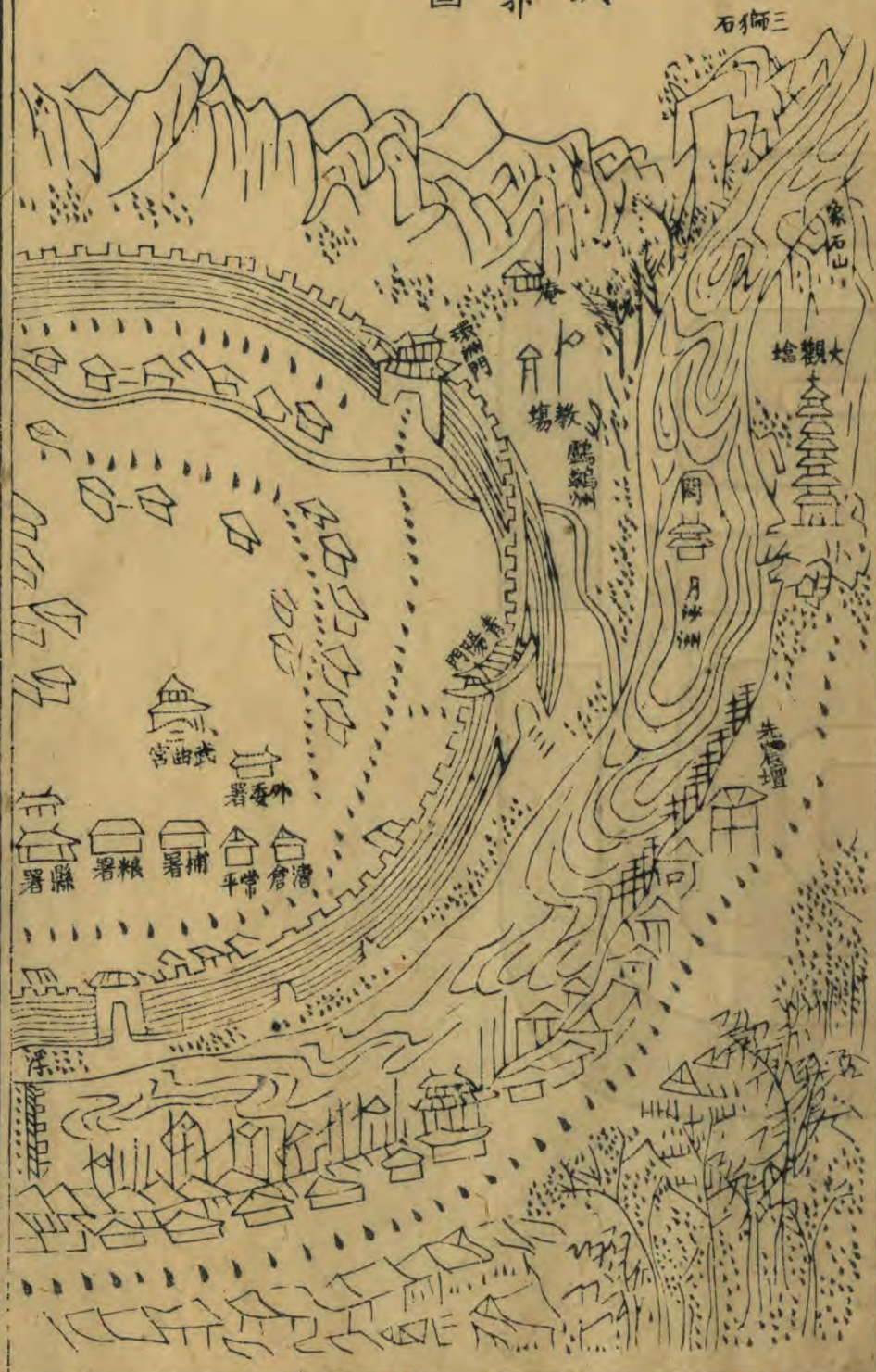
重修上高縣志

卷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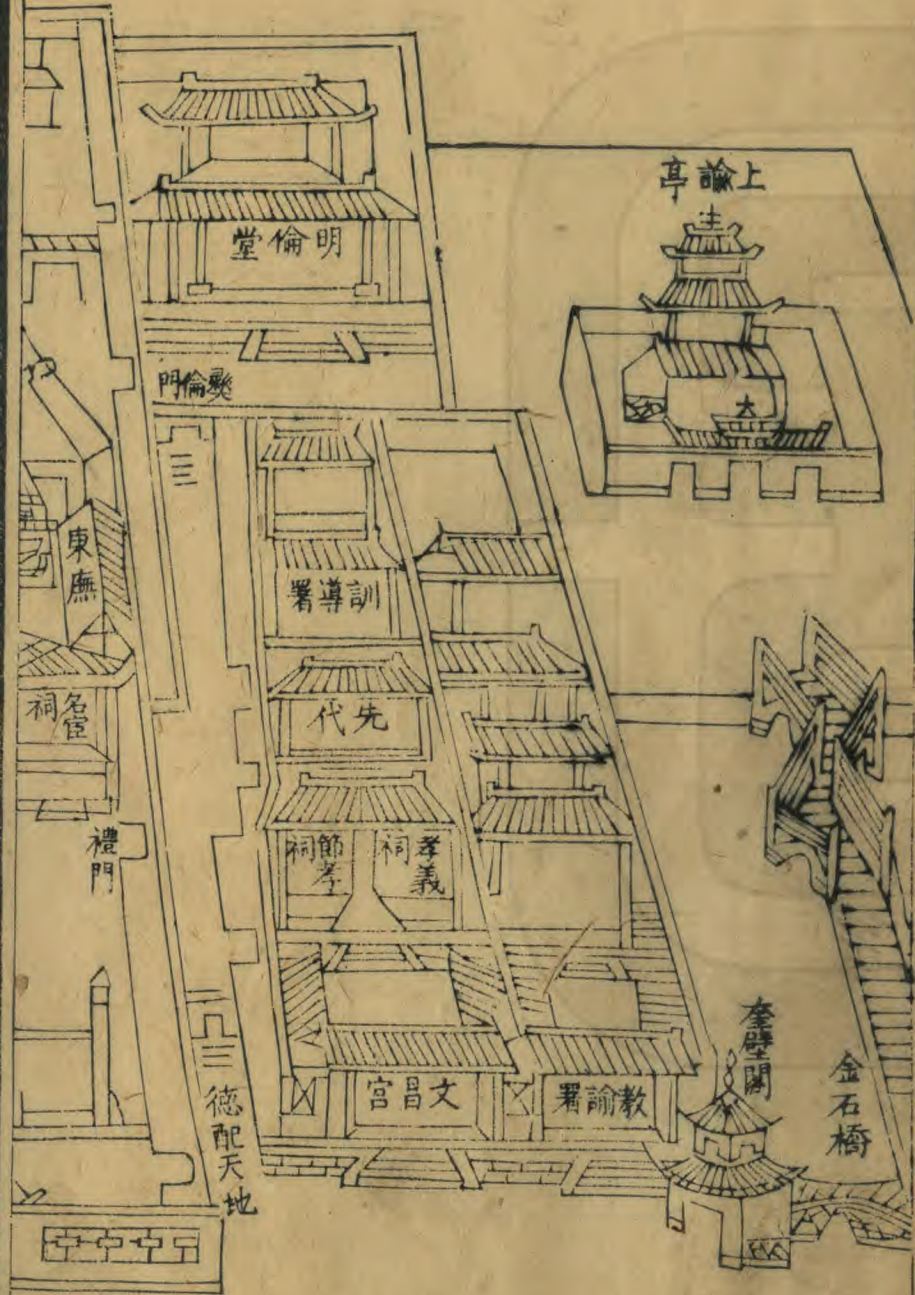
圖

二

城郭圖



學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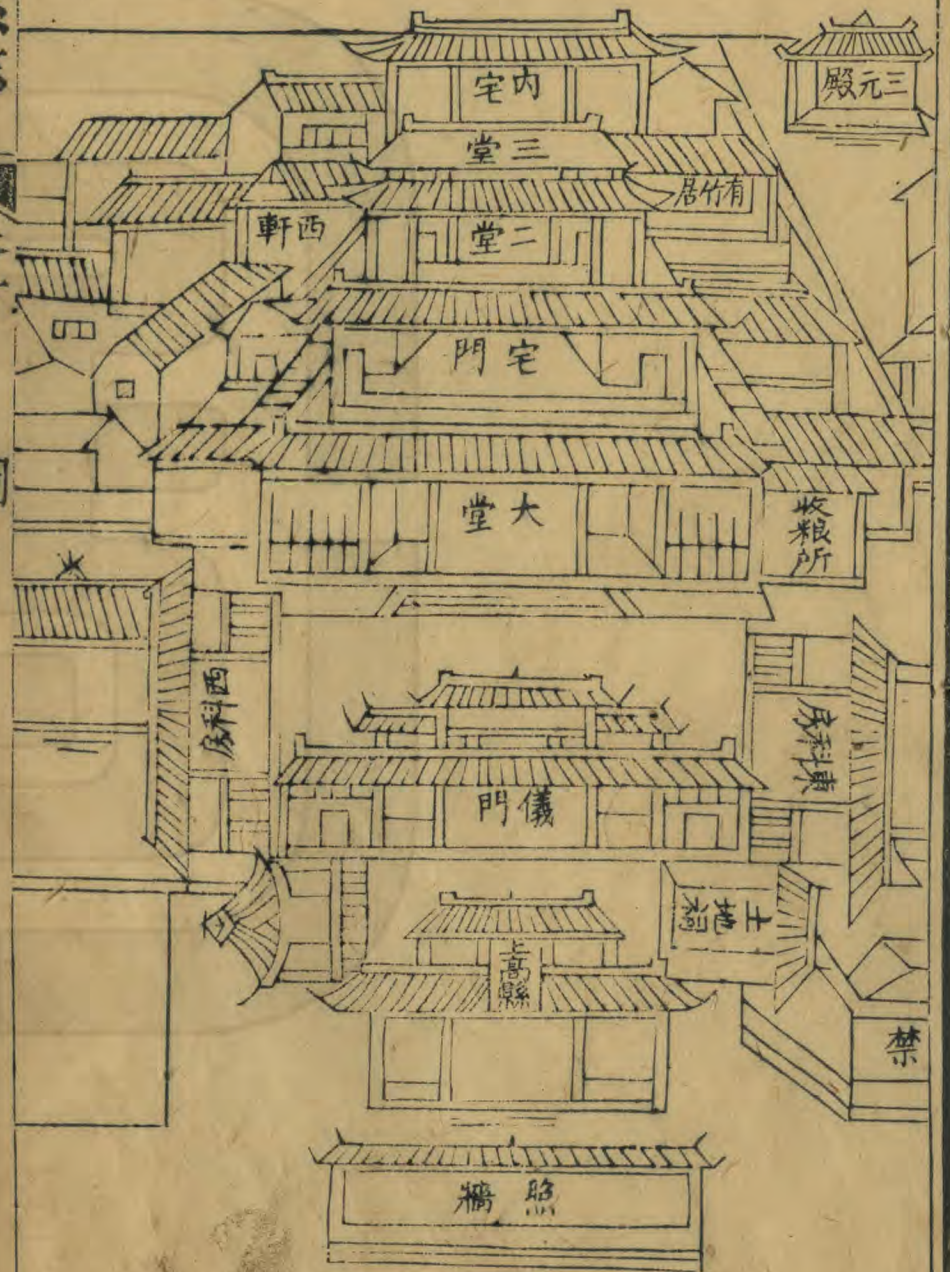


上高縣志

卷首

圖

四



教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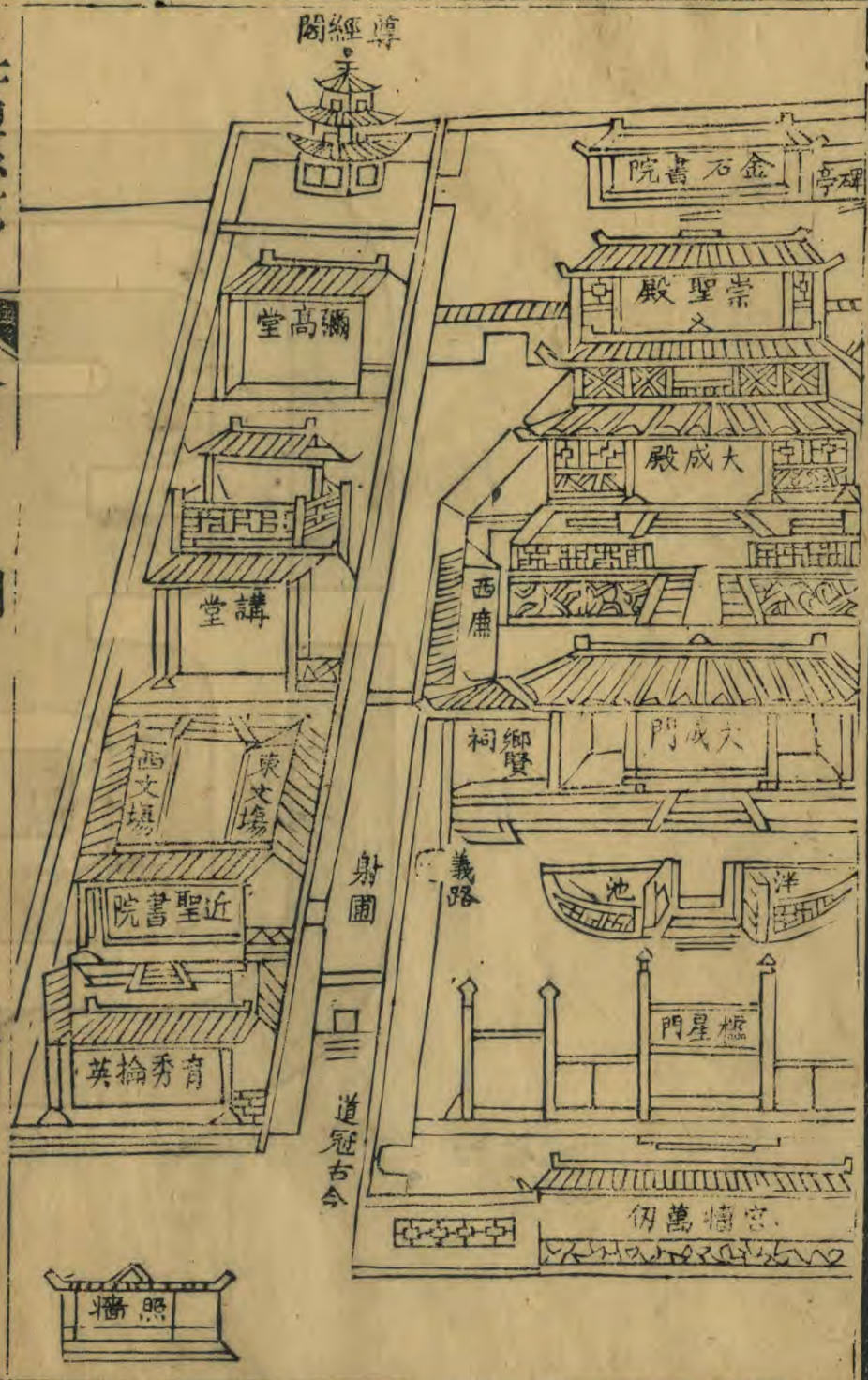


上高縣志

卷首

圖

五



未山圖



上高縣志

卷首

圖

六



蒙山圖

上高縣志

卷首

圖

七



上高縣志

卷首

圖

八



重修上高縣志總目

知縣事歸安馮蘭森纂輯

卷首

序

舊序

修輯姓氏

舊志修輯姓氏

凡例

舊志凡例

上高縣志

卷首

目錄

圖

卷一

星野

沿革

形勝

城池

疆域

卷二

山川

水利

津梁

卷三

學校

書院

公署

倉儲

會館

卷四

田賦

戶口

起運

蠲免

風俗

上高縣志

卷首

目錄

二

物產

蠶桑附

兵衛

武事

驛鹽

卷五

古蹟

名蹟附

封爵

封贈附

秩官

卷六

卷七

選舉薦辟 進士 解試 舉人 恩貢 拔貢
副貢 優貢 歲貢 武舉

選舉欽賜 冠帶 援例 掾職 文職 武職 蔭襲
鄉飲

名宦

卷八

人物宦績 義行 儒林 文苑 忠節 孝友 處士
技術 寓賢

卷九

列女節孝 節烈 貞女

仙釋

上高縣志

卷首

目錄

三

祥異

壇廟

瑩墓

寺觀

卷十

藝文奏疏 記

卷十一

藝文 記

卷十二

藝文序傳

卷十三

藝文墓表雜文賦詩

卷十四

藝文詩書目

雜記

卷末

舊跋

跋

上高縣志

卷首

目錄